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其中：吕晓春、卢振洋、李金桂、林三宝、陈波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连胜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李连胜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选举雷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补选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 月 28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

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有效期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在授信期限内，额度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 月 28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 15:00 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 月 28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焊所华通（常州）焊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8 日